

北京天融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  
专项说明

大华特字[2016] 003763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大华特字[2016] 003763 号

**北京天融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审计了北京天融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融信股份）2015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16 年 4 月 20 日签发了大华审字[2016] 005729 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 56 号）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做好挂牌公司、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15）107 号）的规定，就天融信股份编制的 201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出具专项说明。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该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天融信股份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天融信股份 2015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未发现不一致。除了对天

融信股份实施 201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天融信股份 2015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后附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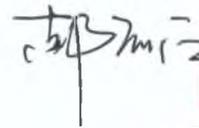
本专项说明是我们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要求出具的，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北京天融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日



附件:

北京天融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单位: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挂牌公司的关系	挂牌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5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5年度占用资金发生额(不含利息)	2015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5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5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非经营性占用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非经营性占用
总计										—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挂牌公司的关系	挂牌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5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15年度往来资金发生额(不含利息)	2015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5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5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经营性往来
	上海天融信网络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3,500,000.00	3,341,644.51		2,001,644.51	4,840,000.00	往来款	经营性往来
	武汉天融信网络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3,311,539.06	2,932,235.11		1,025,477.53	5,218,286.64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武汉天融信网络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应收账款	1,025,809.99				1,025,809.99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天津华盾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433,376.64			433,376.64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北京天融信软件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54,300.00	117,760.00		172,060.00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法人	股东	关联自然人	其他应收款		196,520,672.61		196,520,672.61		代扣代缴因股权转让产生的个人所得税款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人及期附属企业	北京同天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124,824.00	54,400.00		86,224.00	93,000.00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北京正奇云安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18,450.00			18,450.00	租金	经营性往来
总计				8,016,473.05	203,418,538.87		199,806,078.65	11,628,933.27		—

注:北京同天科技有限公司为本期新增的联营企业,其中期初余额124,824.00元为上期正常经营往来结余。